

##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在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西坞街道尚桥路1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已于2020年8月11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情况：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情况：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